

2024 年度深圳市坪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本级，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空间发展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21.98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 26.19 万元相比减少 4.21 万元，下降 16.0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 2023 年度决算数相比增加 1.1 万元，增长 16.6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一辆公务用车待报废，维护费用相应减少，2024 年新增一辆公务用车，车辆维护费用增加；二是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 17.9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未购置公务用车；三是因公出国（境）费用与 2023 年度决算数相比增加 12.67 万元，增长 786.96%，主要原因是支付因公出访罗马尼亚、克罗地亚差旅费 12.97 万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与 2024 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14.2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 14.28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 1.61 万元相比增加 12.67 万元，增长 786.96%，主要原因是支付因公出访罗马尼亚、克罗地亚差旅费 12.97 万元。与 2024 年调整后的预算数持平，主要因为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 7.7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 24.58 万元相比减少 16.88 万元，下降 68.67%；与 2024 年调整后全年预算数持平。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与 2023 年度决算数 6.60 万元相比增加 1.1 万元，增长 16.6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一辆公务用车待报废，维护费用相应

减少，2024年新增一辆公务用车，车辆维护费用增加。与2024年调整后全年预算数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17.98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未购置公务用车。与2024年度预算数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2024年度公务接待决算数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数持平，与2024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持平。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0	12	0	12	1	21.98	14.28	7.7	0	7.7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